

2023 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详细申报流程

1. 申请人需首先进行校内线上信息采集：

请各位申报人扫描下方二维码，完成“2023 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报名信息采集”。



2. 完成校内线上信息采集后，申请人应于 **2023 年 3 月 4 日（第一批）/4 月 20 日（第二批）** 前向所在学院提交：

- 1) 北京理工大学在校研究生出国（境）申请表（2019 版）电子版（见附件一）；
- 2) 国家留学基金委网站上要求提交的除《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》以外的申请材料的纸质版和电子版（纸质版和电子版各一套）。

请申请人仔细查看 2023 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项目应提交的材料及说明(国内申请人用)（链接：<https://www.csc.edu.cn/article/2456>），按要求准备好纸质版和电子版材料，保存为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上传材料要求的格式。

***特别注意：**

北京理工大学单位（学院）推荐意见表(见附件二)，推荐意见内容需严格控制在 500 个中文字符以内，以“单位推荐意见-学院-学生姓名（中文）-学号”的命名方式保存为 **word 格式** 文件。

3. 各学院采取“个人申请、导师推荐、专家评审”的方式进行选拔推荐。

各学院须严格按照国家留学基金委网站上的要求，对照《各学院审核材料要点对照表》(见附件三)，对每位申请人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严格审核，在组织评审后**排序推荐**，于 **2023 年 3 月 8 日（第一批）/4 月 24 日（第二批）** 下班前向研究生院提交材料，具体包括：

1) 申请人提交的所有申请材料，其中：

①《北京理工大学在校研究生出国（境）申请表（2019版）》**只需提交电子版**。

②《校内专家评审意见表》联合培养博士生申请人需提交（见附件六）纸质版及电子版。表中“推选院校名称”填写“北京理工大学”。学院须在“校内主管部门（学院盖章）”处盖学院公章。

③每位申请人的电子版文件保存在对应的文件夹内，文件夹以【学院-学生姓名-攻博/联培博】为格式命名。

2) 每位申请人的《各学院审核材料要点对照表》（见附件三）

各学院审核材料后，结合每个学生材料，填写对照表（纸质版需加盖学院公章）。

3)《2023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学院推荐人选一览表》（见附件四）

请填写《学院推荐人选一览表》（纸质版需加盖学院公章；联合培养博士生须按学院评审后的推荐顺序排序）。

以上材料纸质版盖学院公章后送交研究生院 312 办公室，[电子版请打包发至 pybg@bit.edu.cn](mailto:pybg@bit.edu.cn)。

4. 研究生院汇总、审核材料，确定学校被推荐人名单。

5. 被推荐人网上报名。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国家留学基金委网上报名系统（<https://sa.csc.edu.cn/student>）按系统提示完成网上报名信息及材料的提交。

6. 研究生院审核被推荐人网上报名材料，包括填写基金委网站上的《单位推荐意见表》，上传申请人《校内专家评审意见表》、《国内导师推荐信》，审核网上报名数据等。

7. 研究生院负责将有关书面公函上报国家留学基金委。

8. 申请人将有 CSC 学号的《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》（研究生类）打印，在申请表第一页粘贴申请人近期彩色照片（一寸免冠、光纸正面）并在申请材料“申请人保证”栏中签名后，提交到研究生楼 312 办公室。

9. 申请人在网上报名系统中查看申报结果后，按照程序向学校有关部门报备审批并办理相关手续。